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“一书四方案”

编制机关(公章):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

主要负责人(签字): 何 安 国

编 制 时 间: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

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 请 用地单位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	株洲市 2012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三十一			
申 请 用地面积	2.7131	新增建设用地		2.298
土 地 利 用 现 状	权 属 和 地 类	合 计	其 中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 计	2.7131	/	2.7131
	(一) 农 用 地	2.1660	/	2.1660
	其 中			
	耕 地	1.4356	/	1.4356
	交通运输用地	0.0678	/	0.0678
	林 地	0.3131	/	0.3131
	其他农用地	0.3495	/	0.3495
	(二) 建设用地	0.4151	/	0.4151
	(三) 未利用地	0.1320	/	0.1320
圈内 分批 次或 项目 建设 用地	拟开发地块、项目名称或编号		规划用途	用地面积
	向阳北路（云龙大道—水园路）新建工程项目		交通运输	2.7131

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	(公章)			
	主管领导 导（签字）		日期	
市（州）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				
	主管领导 导（签字）		日期	
市（州）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				
	主管领导 导（签字）		日期	
备 注				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农用地转用面积					
地类 \ 权属		合 计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	集体土地
农用地		2.1660			
其中：耕地		1.4356		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
			需 调 整 规 划		
规 划 级 别	国家 级		规 划 级 别	国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√		市 级	
	县 级			县 级	
	乡 级			乡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
拟使用计划指标的年度			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结转计划指标	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
			2.1660	1.4356	

征收土地方案

主管领导(签字):



编制时间: 2015.5.23

土地征收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建设项目名称		学林办事处大丰社区、荷塘区桂花村				面积	2.7131 公顷			
被征收（使用）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乡（镇）		学林办事处大丰社区、荷塘区桂花村						
		村（农场）		大丰社区、桂花村						
权属状况		该宗地界址清楚，地类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。								
征地 补偿 费用 （使 用国 有土 地参 照补 偿）	地 类				面积	片区等 级	地类 系数	补偿标 准	金额	
	一级 类	二级 类	权属性质							
	农用地	01	011	水田		0.7683	1	1	108.00	82.9764
		01	013	旱地		0.6466	1	0.8	86.40	55.8662
		03	031	有林地		0.3131	1	0.6	64.80	20.2889
		10	104	农村道路		0.0678	1	1	108.00	7.3224
		11	114	坑塘水面		0.2722	1	1	108.00	29.3976
		02	023	园地		0.0170	1	0.8	86.40	1.4688
		01	012	水浇地		0.0207	1	1	108.00	2.2356
		11	117	沟渠		0.0603	1	1	108.00	6.5124
	建设用地	07	072	农村宅基地		0.4151	1	1	108.00	44.8308
	未利用地	04	043	草地		0.1320	1	0.5	54	7.128

续一

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偿费	6.8940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888.1393		
	各类土地补偿费	258.0271		
补偿总费用		1153.0 604	费用综合标准	424.99 72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35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24
安 置 途 径	货币安置	42		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农业安置	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	社会保险安置	7		
	留地安置	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		
备注				

填表人：

审核人：

审批人：

补充耕地方案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株洲市人民政府（株洲市 2012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三十一）		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		√				
	自行补充									
补充耕地途径	☐ 占水田补水田 ☒ 占旱地补旱地 ☒ 占水田补改结合									
占用耕地地类	水田（公顷）			旱地（公顷）			水浇地（公顷）			
	0.7683			0.6466			0.0207			
占用耕地质量等级	1 等	2 等	3 等	6 等		7 等	15 等	平均质量等 别		
				1.2286		0.207		6 等		
补充耕地项目情况	项目编号		项目名称			地类	抵扣面积	质量等 别	平均质量等 别	
	43022420140002		茶陵县腰陂镇长义村土地开发项目			旱地	1.4356	7 等	7 等	
改造水田项目情况	项目名称		改造水田面积	改造前质量等别	改造后质量等别	提高质量等 别	平均提高质量等别			
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	收费标准		水田：0.7683 公顷*36 万元/公顷=27.6588 万元 旱地：0.6673 公顷*24 万元/公顷=16.0152 万元							
	缴纳金额		43.674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项目	预算编号			预 计 新增耕地	地类		完成年度			
					水田	旱地				

填报说明：“补充耕地途径”栏中，根据实际情况填报，可是一种途径，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；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，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。